

#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余振)

尊敬的各位股东：

作为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凭借自身专业技术能力和工作判断，独立、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工作职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拥有专业资质及履职业能，任职过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在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任职情况如下：

余振，男，1980年5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后，教授，现任武汉大学弘毅学堂院长、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兼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美国经济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国家高端智库国际法治研究院团队首席专家、教育部区域国别备案基地武汉大学美加所所长。2023 年12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3年度，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会议2次、董事会会议6次（其中，换届选举后召开股东大会0次，召开董事会1次），本人亲自出席董事会1次，对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出现反对及弃权的情况，且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议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余振	1	1	0	否	0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本人在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中担任召集人，在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担任委员。2023年，公司共计召开提名委员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3次（其中，换届选举后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0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定期或者不定期召开全部由独立董事参加的会议（以下简称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3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制度中明确规定公司应当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提供便利和支持。

公司2024年4月已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组织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关联交易相关议题，满足独立董事履职工作需求。

### （三）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研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意见	事项
2023 年 12 月 21 日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 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事项 的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向国家电网公益基金捐赠开展“电力爱心 教室”项目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3 年 12 月 21 日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 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和总会计师 的独立意见
		关于向国家电网公益基金捐赠开展“电力爱心 教室”项目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公司文件、邮件、信息、官网及媒体报道等方式了解公司动态及日常经营情况，与公司其他董事、经营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有关情况，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

公司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充分保障，经营层、证券管理部及相关部门及时传递公司的经营信息、公共传媒有关公司的各类报道及重大事件和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等，为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大力的支持，进一步提升了独立董事履职以及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义务，主动参与公司决策，严格审慎进行表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本人认为，公司向国家电网公益基金捐赠开展“电力爱心教室”项目是有利于公司持续深化教育帮扶助力阿坝州地区乡村振兴，董事会审议表决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理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 高管聘任**

2023年，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工作，本人认真审查了公司聘任的高管的简历和相关资料，认为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有关规定的情况，提名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本人很荣幸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2024年，我将秉持诚信负责的工作态度，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充分发挥专业

优势和独立地位，不断学习、持续沟通、加深了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健康发展发挥积极推动作用，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余 振